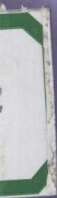


Opera 梵若城

陈睿◎著

中國評論學術出版社



中國評論學術出版社

梵若城

陈睿◎著

梵若城

作 者：陈 睿

责任编辑：韦 民

封面设计：张丽娟

责任印制：涵丰工作室

出版发行：中国评论学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China Review Academic Publishers Limited

香港湾仔告士打道151号国卫中心16楼1602室

Rm.1602,16/F,AXA Centre,151 Gloucester Road,

Wanchai,Hong Kong

电话TEL: (852) 28816391

传真FAX: (852) 25042131

电邮E-mail:chinareview@chinareviewnews.com

网址: <http://www.chinareviewnews.com>

承 印：广东天鑫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889×1194毫米 1/32

版 次：2009年10月初版

书 号：ISBN 978-988-18546-4-3

定 价：人民币30元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内容简介

2870 年，经历过第二次冰河时期的人类厌倦了消费主义的快节奏生活，转而追求 19 世纪的生活方式，四海国的梵若城一片浮华奢靡景象。附庸风雅的贵族和暴发户纷纷选择复兴的歌剧艺术作为日常消遣，梵若城天堂歌剧院的首席女高音因此成为无数歌唱家趋之若鹜的位置。在一次演出的前夜，天堂歌剧院的首席女高音柯碧云忽然失踪，一个原本默默无闻的芭蕾舞演员戴叶小姐登上了舞台，不料一曲终了，满堂喝彩，演出获得了巨大成功，戴叶也如愿以偿地成为了梵若城乐坛上的一颗耀眼新星。在实现艺术梦想的同时，她也遭遇了不期而至的爱情。与她青梅竹马的柯灵男爵在久别后欣赏到她的演出，狂热地爱上了她。而当天夜里，一曲神秘的《越人歌》把戴叶小姐带进了歌剧院辉煌的地下宫殿，她素未谋面的神秘教师，剧院幽灵用他独特的方式，也委婉地向她表达了爱意。

柯夫人的归来使两个唯利是图的经理把戴叶抛在一边，重新巴结往日的明星，剧院幽灵因此怒不可遏，在演出当晚恶作剧地利用药水让柯夫人失声。戴叶正要接替柯夫人上场的当口，发生了一场可怕的意外，道具师毕先生被吊死在舞台上，所有人都传说是剧院中的幽灵所为。惊魂未定的戴叶拉着男爵跑上剧院的天台，两人在这里倾诉衷肠，男爵正式对她表白了内心的情愫。在暗处听到谈话的魅影心碎肠断，黯然离去。

爱情并没有少女想像的那么简单，男爵势利而疯狂的母亲为了满足自己对儿子和家产病态的控制欲，竟雇佣黑道中人在新年

演出的当晚火烧歌剧院，并妄图在除去心头大患的同时，把罪责嫁祸到歌剧魅影叶戈的头上。魅影恰巧听到这段对话，为了保护自己心爱的女子，他也开始了自己的行动。一场爱情与阴谋的较量在歌舞升平的梵若城悄然拉开了帷幕……

楔 子

——这会是一个很漫长的故事。

——谨以此作献给加斯东·勒鲁、马徐维邦和安德鲁·劳埃德·韦伯诸位先生。以及，我一向喜爱和敬重的，黄磊先生。

——同时把这小说献给一切帮助和伤害过我的人，你们是我的生命。

我爱你们。

——长生殿主

目 录

第一部 黑羽迷局.....	(1)
第二部 天籁疑云	(87)
第三部 蝶影长恨.....	(263)

第一部 黑羽迷局



“我那件旗袍怎么到现在还没有做好？”

“夫人，马上好了，裁缝正在把玫瑰花绣上去。”

“叫他快点，明天的晚会非常重要，我要去见柯灵爵士，他对我们的演出非常感兴趣。”

柯碧云夫人非常挑剔地审视着自己在镜子里的容颜，其实那是一种骄傲的表现，因为毕竟不是每个女人到了三十五岁还能够用这样的眼光来端详自己的面孔。她今天戴了一朵妃色芍药，头发烫成了最流行的款式，两枚珍珠镶钻的耳环在她的脖子上方闪闪发亮。

“鲁妈，你知道柯爵士喜欢什么样的香水吗？”

那女仆想了一想，很肯定地回答：“我想他应该喜欢薰衣草的味道，他说那味道让他感到安宁舒适。”

“是吗？很好，你可以下去了，晚饭的时候叫我。”

“是，夫人。”

柯夫人在镜子前重新坐下，然后把已经空了的香水瓶子放在眼前，好像在斟酌着什么。她又看了看自己的脸，觉得对于喜欢这样香型的爵士而言，玫瑰色的口红显然太艳丽了，于是用化妆的绵纸把它擦淡了，淡到几乎看不出来，这才满意地点了点头。

“我想衣服鲜艳些应该没有关系，关键是化妆不能露怯。”柯

夫人心想，“不知道他们家的飞马长什么样子？我想一定很高贵。”

在这个世界里，飞马是人人都喜欢的宠物和交通工具，它们长着白色的双翅，在天空和海面翱翔，带着人们到每一个他们想去的地方。有些飞马还通人言，这虽然不可思议，但对于这里的人们来说，的确是事实。“白马王子”的说法并没有过时，因为纯白的飞马是很珍贵的，只有类似柯灵爵爷这样的贵族才配拥有。如果有全黑的飞马出售，那价格一定更加惊人，因为黑色在这个世界代表着至高无上的神秘。

柯夫人整了整托尔斯泰式的晚礼服，开始考虑今天晚上到哪里去消遣时光。她把戴着珍珠戒指的双手托在下颏上，看起来像是陷入了沉思——其实她思考的问题简单到几乎不需要思考，可是她觉得思考也能够显示她与众不同的身份——天堂歌剧院第一女高音，著名的歌唱家和贵族后裔柯碧云女士。

“我想我还是到歌剧院去，”她心想，“那里一定在进行演出前最后的几场排练，而我得去看看那些芭蕾舞演员是不是还一样的爱出风头，尤其是那个戴叶小姐。”

她把蝴蝶翡翠胸针戴在晚礼服的胸口位置，披上孔雀披肩，走到门口叫了辆马车，直奔歌剧院而去。

“我真不喜欢她的演唱风格，太张扬了，要知道祝英台还是个小姑娘，不可能有那么大的嗓门。”

剧院经理安彼得非常不悦地说道，顺便往烟灰缸里掸了掸雪茄灰。

“没有办法，柯爵爷似乎很喜欢她，而我们的新赞助人正好就是他。没有办法，如果我们不答应她出演女主角，那我们的剧院就没有玫瑰红花瓣做成的节目单了——听说爵爷还想让节目单开口说话。是的，我们最好别拒绝她，尽管我也知道，她确实不适合这样一个角色。”

“可怜的戴叶小姐，她都已经当了两个月的B角，居然一个乐句都没有唱过。我们的柯夫人是不是做得过火了？”

安彼得听了萧滨的话，沉默地摇了摇头，谈话没有再继续下去。

“好像是她来了，走，咱们去迎迎她。”

两匹灰白色飞马拉的车子从天而降，扬起的尘土让两位经理咳嗽起来。

“对不起，先生们，今天我的马儿有些不大听话。”

“没关系，夫人。如果您愿意，现在就可以开始排练了。”

一千年以前，在一个叫法国的国度，一座金碧辉煌的歌剧院落成了，它就是至今还屹立在那里的巴黎歌剧院，第二帝国时期杰出的建筑之一。那悬挂着巨大的猩红天鹅绒大幕的老式舞台，至今让人津津乐道。这座歌剧院，就是我们的天堂歌剧院，是完全仿照巴黎那一座的样式和风格设计的，甚至连色调都一模一样——不同的是，现在这座歌剧院拥有这个世界上最完美的音响设备和舞台布景。但是它保留了一点怀旧的气息，那就是，舞台的灯光仍然是用煤气灯照明的。

柯夫人很优雅地走进剧院的演出大厅，抬头看了看三楼洛可可风格的包厢——很遗憾，今天晚上爵爷不在那里。至于在哪里，有人说他是个孝子，每个月的今天他都得去陪他住在另外一个城市的母亲，跟她吃顿饭，聊聊家常。她对他的孝顺不感兴趣，她真正感兴趣的，是他在这个城市数一数二的家产——据说有二百多万金飞钱。

“好的，从哪首曲子开始，我尊敬的夫人？”

乐队指挥非常专业地问了这个问题，柯夫人赞许地看了他一眼，轻轻说道：“就那首《化蝶》好了。”

乐队准备就绪，可以看到贝壳形状的乐池里四海丝竹和西洋管弦济济一堂，煞是壮观。指挥已经进入状态，他轻轻一挥手中

的指挥棒，轻柔舒缓的乐曲徐徐从每样乐器里飘散出来，弥漫在整个舞台空间。

“碧草青青花正开，彩蝶双双久徘徊。千古传诵深深爱，山伯永恋祝英台。

同窗共读整三载，促膝并肩两无猜。十八相送情切切，谁知一别在楼台。

一声叹息，化作漫天雨——”

正当柯夫人要秀她最拿手的高音时，整个歌剧院忽然停电了，一切都陷入了黑暗之中。人们在惊恐中呼唤各自的名字，过了三分分钟左右，电终于重新接通了，大家都松了口气。

这口气松得太早了。

在柯夫人站着的地方，现在只有一条孔雀披肩安静地躺在木头地板上，而它的主人已经和刚才的黑暗一起，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她失踪了！明天全城的邸报都会刊登这样的消息，那我们的歌剧院就毁了！”

“那能怎么办？”

“凉拌！！”

两个经理显然已经被这个突如其来的变故折磨得暂时失去了理智，他们到处跑着下各种各样的命令，其实那些命令什么也解决不了。这时候芭蕾舞教师王夫人出现了。

“先生们，我看你们似乎遇到了麻烦。”

“麻烦？简直是天大的灾难！”

王夫人的嘴角露出了讥诮的笑容。

“我想该让我们的替补队员出马了。”

“可是戴叶小姐没有任何演出经验！”

“但是我有，先生们。把心放回肚子里去，你们现在所能做的

一切就是赶紧通知我们可敬的爵爷修改他的日程表，取消明天晚上的舞会。如果他不乐意，那么也许戴小姐会愿意参加。”

戴叶小姐在旁边面无表情地看了王夫人一眼，说实在的，她对自己的表演机遇早就不报任何指望了。但是今天，似乎全世界的馅饼都砸到了她一个人的头上，她几乎有些做梦的感觉。

“夫人，我很紧张。”

“别紧张，唱你最拿手的。”

乐队指挥非常绅士地对戴小姐鞠了一躬，心里想道，至少我不再用听那杜鹃啼血猿哀鸣一样的杀人高音了。

“开始吧，戴叶小姐。我很荣幸为您效劳。”

戴叶小姐受宠若惊地点了点头，调整好呼吸，然后轻轻地唱了起来。

“要忘记有多难，离相遇有多远，你不在我身边，怎么办？乱渐欲迷人眼，醒怎么这么难，你不在我身边，我的爱——像手风琴停在指尖，或梵婀玲拨动心弦，我找遍你走过的街。我孩子样疯狂的夜，抵不过你一句告别，我爱过，不要你谢——”

没有人记得音乐是什么时候停止的，他们只看见歌剧院的舞台变成了青青的牧场，上边开满了野花，蓄满了牛羊。一切如此和谐，仿佛这个世界上所有人的声音都本该如此。但事实上，只有戴叶小姐一个人能拥有这样醉人的嗓音。

三楼的5号包厢里，一张戴着面具的脸孔静静地注视着这一切，嘴角露出嘲讽的微笑，然后十分高兴地挥了一下斗篷，消失在帷幕的阴影中。他走得很迅速，没有人感觉到他的存在，而实际上，这里的老人们都知道，他其实是无处不在的，自从这个歌剧院建成以后就是如此。

他是一个幽灵，游荡在歌剧院里的幽灵。许多人都曾经听见他在夜晚歌唱，但没有人知道他唱的是什么。

其实他没有唱什么，因为他唱的所有曲子都是没有歌词的。

无声的语言所有人都听不懂，但他想，也许这个美丽的女孩能够听懂——只是也许罢了。

答案明晚就能揭晓。

猩红色的大幕缓缓拉开，那些绣金的狮子和王冠图案消失在舞台两侧，台上一片黑暗，只有一轮明月在戴叶小姐的头上散着柔光——那是这个舞台跟当年巴黎的那一个的又一处不同，这里不需要破坏气氛的追光灯，只需要一个漂浮的，用荧光微生物填充的月亮灯来照明。月亮灯的外壳有很多种，戴叶小姐的这个是乳白色的琉璃做的，上头雕着她父亲的画像——她的父亲已经去世多年了。

她今天穿着非常古老的衣服，对于这个时代的人们而言，梁山伯和祝英台已经遥远得失去了真实感。但是年复一年，上演的歌剧都在提醒这些持有错误看法的人，这一对千古佳侣是活生生地存在过的，无论是在现实中，还是在传说里。

“碧草青青花正开，彩蝶双双久徘徊。千古传诵深深爱，山伯永恋祝英台……”

观众席上的人们入神地倾听着，尤其是三楼包厢里的柯灵男爵。他开始觉得这张迷人的面孔自己似乎在哪里见过，于是一直出神地想着，完全没意识到自己错过了抒情曲中最精彩的片断。

“三月阳春江南绿——”

一道电光在他的脑海里闪了一下，他的记忆立刻全部复苏了。是的，在蓬莱，那是很久很久以前，当自己还是个十五岁的小孩子，而小叶子也只有五岁的时候，那时候戴叔叔还没有去世。他们三个在海边散步，他和小叶子堆沙堡的当儿，戴叔叔总是在一边旁若无人地拉他的小提琴，似乎对于他来说，这个世界上除了音乐以外的任何东西都不重要了。他想起这些，心里有一种幸福的疼痛感。

“一声叹息，化作漫天雨——一次次的痛，一声声的怨！有情人，难成眷；撒手去，化蝶恋。来生来世再相见！——”

乐队的声音静默了半秒，然后陡然响起。是恢弘的大调曲式，竖琴和古筝都在铮铮作响，小提琴和二胡一样如泣如诉。戴叶的演唱已经到达了尾声，所有观众都屏住呼吸，为落幕时那次最热烈的喝彩做着准备。

“楼台一别恨如海，泪染双翅身化彩蝶翩翩花丛来。历尽磨难真情在，天长地久不分开——”

戴叶抬头看着那个小小的月亮，父亲的脸正对她慈祥地微笑着。全场的安静只持续了一瞬间，然后，歌剧院被掌声和安可声给淹没了。

戴叶对台下的人微笑着行礼，忽然看见柯爵士的目光从三楼的包厢射过来，炽热地盯住她。她也感觉这个人非常面熟，但是记不起来在什么地方见到过，于是只好对他嫣然一笑。

“你在等什么？退场了！”

好不容易来看一次歌剧的柯男爵夫人有些生气地催促着自己的儿子，因为三楼就剩下他们两个人还没有退场了。可是柯男爵仍然忘情地注视着台下——其实戴叶小姐早已经退场了，只是他以为，她一直都站在那儿。

刚才退场的观众其实都没有走，他们一窝蜂地拥到演员休息室来，王夫人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把他们挡在外头，然后重重关上，笑着对戴叶说：“辛苦了，今天晚上你做得很不错。那朵玫瑰是他给你的奖赏。”

戴叶看着桌面上那朵耀眼的红玫瑰，系着黑色的丝带，看起来高贵而神秘。她微微一笑，对王夫人道：“我该去那里祈祷了，您先请回吧，多谢费心，早点休息。”

戴叶把自己身上的古装脱下来，小心地折好，放进衣箱里，

然后卸去脸上的油彩，素面朝天地往歌剧院的小教堂走去。这座城市有不少人信仰基督教，这个歌剧院里的演员们也不例外。但是戴叶小姐却并非真正的信徒，至于她信仰什么，那谁也不知道。

小教堂的四壁绘着美丽的天使，一支支蜡烛在房间里发出柔和的光。戴叶已经换了一套白纱裙，她提起花瓣一样张开的裙摆默默走到点着蜡烛的祈祷台前，双手紧握，缓缓地闭上了眼睛。

Brava, brava……

戴叶睁开眼睛，但是她什么也没有看到。她试着唱了一句，但是四壁只有歌声的回响。也许是自己听错了？

“小叶子，原来你在这里呀。你今天棒极了。”

戴叶微笑着转过头来，看见王夫人的女儿吟凤蹦蹦跳跳地跑了进来。

“我真想知道，那个连名字都没有的老师是谁？”

戴叶笑着沉默了一下，然后道：“我只知道他是个天使。”

吟凤很诧异地望着她，戴叶低头一笑，继续说道：“我父亲去世的那年，他经常跟我说，如果他死了，会有一个音乐天使陪伴我左右。但是我并没有在意，直到他真的离开了我，我还以为他是在安慰我。可其实不然，我跟着你母亲到了这里以后，每天晚上都能听见一个声音跟我说话。我问他是谁，他说，他是我父亲派来的。后来，他教我唱歌，让我有了今天，我打心眼里感激他。吟风，你相信这一切吗？”

吟风摇了摇头，又点了点头，天真地笑道：“只要你相信，我就相信。”

戴叶像个大姐姐那样和蔼地笑了一下，拍拍她的肩膀，说：“去睡吧，明天还有演出呢。我现在也该回休息室里去睡觉了。”

吟风站起身来道了别，从楼梯走向自己的寝室去了。戴叶小姐默默地回到自己的休息室，把蜡烛一支支点起来，然后有些陶醉地看着周围的一切。真可惜，今天人们送来的全是梨花和海棠，

只有音乐天使知道她喜欢红色的玫瑰。但是所有人都不知道，她其实喜欢梅花，尤其是绿萼梅，那是他父亲最喜欢的花，白色的梅花也很讨人喜爱。但是，自从她父亲去世以后，她就对别人说喜欢梨花。这花朵和白色的梅花何其相似，但终究不是真正的梅花。她决定永远不再提起自己喜欢梅花的事情，因为她希望这一切永远藏在心底，作为对父亲永久的纪念。

她还是去闻了闻梨花的清香，是的，很甜美的香气。整个房间的华丽越发映衬出梨花的清新，她现在大约明白，为什么那个叫做纳兰容若的男子如此喜欢把梨花作为自己的知音了。梨花，真是很美的，也是很高洁的。

她听到外边有呼呼的风声，下意识地吧睡衣的领子摸了摸，然后正要吹熄蜡烛，忽然蜡烛自己就灭了。她在黑暗里四下环顾，忽然听到一个若有若无的声音。这一次，她听懂了歌词。

“今夕何夕兮，蹇舟中流；今日何日兮，得与王子同舟。蒙羞被好兮……”

她回头寻找声音的来源，却发现镜子里出现了一片盛开的白色芙蓉，它们在清碧的水面上安静地摇曳，荷叶上带着新鲜的露珠。四周的白雾如牛乳一般，浸润着这些美丽的花朵。

“山有木兮，木有枝兮……”

她也不知道自己是怎么做出决定的，总之，她穿过了镜子，走进了那一片沉沉的迷雾之中。

“春梦随云散，飞花逐水流；寄言众儿女，何必觅闲愁……”
不知何处传来歌声。

是的，她看见了荷花，好多好多的荷花，雪白的花瓣盈盈颤动，青碧的荷叶在水面高高地招展，风乍起，吹皱一池春水。

好宽的湖面啊，她看不到水的尽头。身下是一叶雕镂精致的扁舟，载着她前行。荷叶一片片拂过她的脸颊，痒痒的，带着菱藕的清香。

她试着摘下一朵荷花，娇嫩的花蕊上还带着清澈的露珠。

水面是青色的，无边无际，突然一道水墨的线条闯进眼底，终于，终于看见湖岸了。岸渐渐近了，岸上的浓雾里闪出一抹胭脂似的红，像是无数朵盛开的梅花。岸越来越近，她看见了虬曲的枝干，以一种幽雅的姿态横斜在水边。是红梅，真的是红梅，在每一枝树杈上开放，如同一树晶莹的珊瑚。

船靠岸了，她迟缓地走了下来，看着眼前的景色，又回头望了望湖面。

小船已经不见踪影，她只看到满湖白色的芙蓉，水面清圆，一一风荷举。白荷红梅，在浓雾中组成了一幅完美的图画。

她几乎呆住了，不信世间竟然有这样美丽的画卷。

“我已经把你带来了，请跟我来吧？”

她看见那个人的左脸戴着一个象牙面具，身上穿着一套灰色的棉布长衫，看起来有些神秘，却又温和有礼。她笑着点了点头，跟着他的脚步到了一所精巧的房舍——不，应该说是洞窟。这个地方是在歌剧院的底下，她知道。

“你想喝茶吗？”

“谢谢了，明天还有演出，我今天晚上得睡觉，不喝了。”

那人笑着看了她一眼，没有再说什么。他踱到青铜缠枝花草烛台前，烛光映得他的脸庞越发英俊和诡异。

“只恐夜深花睡去，故烧高烛照红妆。你今天晚上很美。”

她低下头，不好意思地一笑，脸颊不知不觉就红了。

“我要多谢你，这些日子来对我的帮助。”

他只一笑，摆了摆手，把长袍一撩，在一块太湖石上坐了下来，开始唱歌——不，或许应当说唱戏吧。是昆曲，她能听出来。

“则为你如花美眷，似水流年，是答儿闲寻遍，在幽闺自怜。……是那处曾相见，相看俨然，早难道好处相逢无一言？……”

她情不自禁地跟着这唱腔舞蹈起来，像杜丽娘那样，想像着